

**贵州民族大学花溪校区师生生活保障性服务引进 C 包：其他类（A 区：A-3~A-7）（二次）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GZWH-2021-4131Y

**项目名称：贵州民族大学花溪校区师生生活保障性服务引进 C 包：
其他类（A 区：A-3~A-7）（二次）比选文件**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邀请.....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比选资料表.....

第四章 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

第五章 引进内容及要求.....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参考）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比选邀请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受引进方委托,对以下师生保障性服务进行国内引进比选,欢迎符合要求的服务方参与比选。

一、项目内容

1、引进方: 贵州民族大学

2、项目编号: GZWH-2021-4131Y

3、项目名称: 贵州民族大学花溪校区师生生活保障服务引进C包: 其他类(A区: A-3~A-7)
(二次)比选文件

4、师生规模: 约10000人。

5、引进服务内容:

C包: 其他类(A区: A-3~A-7), 数量5间。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

6、服务期: 服务有效期至2023年6月30日,合同一年一签,按年收缴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每年按10个月缴费),不足一年的,按月计算,据实一次性收取。

二、购买比选文件时须提供的材料:

须提供工商(个体)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服务方)授权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个体自然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手印。

三、获取比选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其他事项

1、获取比选文件的时间: 2021年12月16日-2021年12月21日(09:00-12:00, 14:00-17:00, 周末及节假日除外)

2、获取比选文件的地址: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

3、比选文件的价格: 300元/套,以电子版形式进行发售(文件售后不退)

4、其他事项: 自行踏勘(时间: 2021年12月22日上午09:00-12:00, 下午14:00-16:00, 联系人: 罗老师, 联系电话: 0851-88928643)

5、保证金情况:

5.1 保证金额: 壹万元(¥10000元)

5.2 保证金交纳时间: 2021年12月22日17:00前

四、比选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比选地点

1、比选文件递交时间: 2021年12月23日13:30-14:00(北京时间)

2、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比选时间: 2021年12月23日14:00(北京时间)

3、比选文件递交及比选地点: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D座)

五、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 项目四部

地址: 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D座

电话: 0851-85801823

传真: 0851-85801799

六、招标代理机构账户

开户名称：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工商银行贵阳市云岩支行

账 号：2402000329200068912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二章 比选须知

一、说 明

1. 本次引进的方式

1.1 本次引进方式为**比选引进**。

2. 适用范围

2.1 本比选文件适用于本次比选引进所叙述的区域内服务引进。

3. 定义

3.1 “引进方”系指贵州民族大学。

3.2 “服务方”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比选文件的企业或自然人。

3.3 “招标代理机构”（也称“招标代理机构”）系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

3.4 “授权代表”系指服务方针对本次项目所授权的、能全权代表服务方处理本次项目有关事宜的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5 “书面”表示有收到证明的书面通讯(如电报、传真、信函)。

3.6 “天”系指日历天数。

4. 合格的服务方

4.1 **服务方**符合比选文件中资格要求及比选文件规定的其它要求。

4.2 **服务方**需按“项目需求”的具体规定。

4.3 **服务方**应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当对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4 **服务方**不得与本比选活动的代理机构存在产权关系。

4.5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

5. 比选费用

服务方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本项目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引进方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比选文件

6. 比选文件构成

6.1 比选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6.1.1 比选邀请

6.1.2 比选须知

6.1.3 比选资料表

6.1.4 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

6.1.5 商务要求

6.1.6 项目需求

6.1.7 合同条款

6.1.8 响应文件格式

6.2 **服务方**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要求。**服务方**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其响应报价无效。

7. 比选文件的澄清、踏勘

7.1 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服务方,均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引进方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对于比选文件的澄清要求进行回答(答复中定时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在规定时间内不提交书面质疑或澄清要求文件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引进方和招标代理机构也可主动地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澄清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潜在服务方获取比选文件后自行前往项目现场进行踏勘,以便获取由**服务方**自行负责编制的响应文件及签订合同所需的一切资料,勘察完毕,将视为服务方已充分了解现场情况,并理解为之所承担的风险、义务和责任。

8. 比选文件的修改

8.1 比选文件发售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可根据引进方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修改。修改的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比选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比选文件收受人。

8.3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引进具体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比选文件收受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9.1 服务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服务方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服务方可以提交用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或矛盾时以中文翻译件为准。

9.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10. 报价货币

10.1 服务方应采用**人民币**进行报价。

11. 服务方资质证明文件

11.1 服务方应提交证明其有资质参加比选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 服务方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合法有效。

11.3 服务方提交的证明其成交后能够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引进方满意,服务方满足本

项目引进信息中列出的资格（资质）要求。

12.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2.1 服务方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比选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2 响应文件应统一用 A4 纸，响应文件应单独装订成册后分别密封。

12.3 响应文件均需打印，并由服务方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服务方有约束力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盖章或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服务方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比选文件明确要求盖章的，服务方必须加盖公章；比选文件明确要求签字的地方必须由服务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服务方所加盖的公章，不得用“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服务方部门章”或“分支机构章”、“授权（投标）专用章”等代替，同时也不能用“盖骑缝章”代替“每一页都须盖章”的要求。

12.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服务方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服务方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装入响应文件袋加以密封，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加盖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13.2 响应文件袋封套应：

13.2.1 清楚标明递交至“比选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13.2.2 注明“比选资料表”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在×××××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比选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1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截止时间）

14.1 服务方应在不迟于“比选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比选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14.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比选文件适当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在此情况下，引进方、招标代理机构和服务方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5. 迟交的响应文件

15.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本须知“比选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期（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5.2 在截止时间之后，服务方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比选和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

16. 比选参与

16.1 招标代理机构在“比选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比选，服务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参加，参加比选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6.2 服务方参加比选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或个体自然人必须持证件（法定代表人凭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 个体自然人持身份证原件)。未提交证件将有可能被拒绝参加。

17. 比选小组

17.1 引进方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组建比选小组, 其成员由引进方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以上单数, 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比选小组成员名单在公布成交结果前应当保密。

18.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8.1 比选期间, 比选小组可要求服务方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服务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比选小组要求服务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服务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9. 响应文件的初审

19.1 比选专家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 主要包括审查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具体内容以“第四章 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中“资格性审查表格”内容为准), **没有通过资格性检查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9.2 比选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响应文件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若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 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 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服务方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 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报价。

19.3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 引进方可以接受, 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服务方的相对排序。

19.4 在详细评审之前, 比选小组将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应该是与比选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 没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比选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是否作实质性响应, 仅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9.5 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服务方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比选小组如发现服务方及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 则该服务方将失去成交资格:

19.5.1 未按照比选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9.5.2 不具备比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或未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其满足比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质)要求的);

19.5.3 响应文件无服务方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和签字的;

19.5.4 响应文件未按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 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 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 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服务方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的;

19.5.5 服务方与通过资格预审的单位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不一致，不能提供其权利义务转移的合法有效证明的；

19.5.6 响应文件未能对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

19.5.7 服务方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比选的；

19.5.8 响应文件附有引进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9.5.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 比选过程的保密

20.1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确定成交候选人建议等均不得向服务方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0.2 服务方在评定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成交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六、授予合同

21. 合同授予标准

21.1 引进方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排名最靠前的服务方。

21.2 引进方按照比选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服务方顺序确定成交服务方。

21.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引进方可以与排在成交服务方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服务方签订引进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引进。**

21.3.1 排名第一的候选服务方，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资格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21.3.2 经质疑，比选小组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成交服务方在本次引进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21.3.3 在签订合同前，引进方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服务方有实质性不响应引进要求的情况并得到比选小组复审确认的。

22. 成交结果质疑

22.1 对本项目成交结果存在质疑的服务方，可以采用书面形式列举具体理由，同时提交有效证据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

22.2 服务方行使质疑权时，**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引进方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2.3 无论是质疑或被质疑，服务方均须主动配合招标代理机构或引进方寻找相关证据。对于招标代理机构要求补充的证据材料，服务方不能无故推脱或者不予配合。

22.4 不接受口头或传真件质疑，书面质疑须加盖公章，质疑人须提供合法法人代表授权书、质疑事项的有关证明材料、完整的联系方式等，否则将不予接受。

2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23.1 引进方或招标代理机构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响应文件，以及宣布引进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服务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4. 成交通知书

24.1 服务方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成交服务方发出成交（服务）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4.3 在合同未履行前，出现影响成交结果的情况，对于成交服务方经济损失，招标代理机构和引进方均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24.4 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服务方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回响应文件。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服务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接引进方通知签订合同。

25.2 “比选文件”、成交服务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5.3 成交服务方如未能按比选文件要求，在规定限期内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撤销其成交通知书。在此情况下，引进方和招标代理机构可将合同授予排名次高的服务方，**或重新组织引进**。

25.4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服务方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引进方同意，将成交项目给他人的骗取成交的，引进方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七、其他**26. 成交服务费**

26.1 成交服务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缴纳金额为：其他类每个 1000 元。

27. 解释权

27.1 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第三章 比选资料表

本表关于所要引进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比选须知”的补充或修改，两者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3.1	引进方：贵州民族大学
3.3	招标代理机构：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本次项目联系事项： 地 址：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 电话：0851-85801823 传真：0851-85801799 联 系 人：项目四部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7.2	自行踏勘（时间：2021年12月22日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6:00，联系人：罗老师，联系电话：0851-88928643
17.1	有效期：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18.1	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19.2.2	项目名称：贵州民族大学花溪校区师生生活保障服务引进C包；其他类（A区：A-3～A-7）（二次）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GZWH-2021-4131Y
20.1	响应文件递交至：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D座
21.1	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21年12月23日13:30-14:00（北京时间）
比选与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	
23.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比选时间）：2021年12月23日14:00（北京时间） 比选地点：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中华中路8号时代广场名仕楼18楼D座
27.3	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授予合同	
29	合同授予标准：根据比选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服务方和引进方的选择决定，合同将授予符合比选文件要求，并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信誉好、对引进方最为有利的服务方。

第四章 评定程序、方法及标准

一、评审原则

1. 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2. 维护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对所有服务方的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4. 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5. 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评定程序及方法

1. 实质性响应审查。比选小组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服务方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比选小组汇总并讨论审核情况，未对比选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服务方，将不进入报价环节。

资格性审查表格（审查内容）：

C 包（其他类）

序号	一、资格性审查
1	（1）服务方性质为企业的，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提供：①工商营业执照副本（服务范围需明确服务种类） （2）服务方性质为自然人的，提供：①身份证及无犯罪和征信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②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2	服务食品类的服务方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服务许可证
3	参加服务活动前 3 年内在服务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6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或授权代表是否有效签署或盖章

2. 响应文件的澄清:对响应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比选小组可以要求服务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服务方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3. 比选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服务方按照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进行现场询问和服务方阐述(根据比选小组最终决定是否执行此环节)。并给予所有参加比选的服务方平等的机会。

4. 在比选过程中,比选小组可以根据比选文件和比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项目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比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比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比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比选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比选的服务方。

服务方应当按照比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比选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5. 比选小组应给予每个正在参加比选的服务方相同的机会。**被比选小组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的响应文件**,其服务方不再进入下一轮比选报价。

6. 比选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服务方,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服务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三、评定(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服务方为成交候选服务方的评审方法。

C包（其他类）

评分标准		分值
运营经验	(1) 服务方具有相关运营管理经验：运营年限 ≥ 10 年得20分； (2) 服务方具有相关运营管理经验：5年 $\leq$ 运营年限 ≤ 9 年，得15分； (3) 服务方具有相关运营管理经验：1年 $\leq$ 运营年限 ≤ 4 年，得10分； (6) 服务方具有相关运营管理经验：运营年限 ≤ 1 年，得5分； 注：可以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成立年限或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20分
投入金额	自行承诺。服务方可根据满足服务条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自行承诺投入金额，以有效服务方承诺的投入金额最低额为基准，每增加1万元，得1分，最高不超过5分。	5分
类似业绩	(1) 服务方具备丰富的学校经营管理经验，经营的门店所属学校人数达到5000人以上的得3分，5000人以下的得2分，2000人以下得1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2) 经营学校内门店（含分校）有1处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提供房屋经营租赁合同复印件。	5分
营运方案	从经营管理角度表述项目经营收益方案的可行性和为师生提供质优价廉服务的理念等。 (1) 优：9-10分； (2) 良：4~8分； (3) 一般：1-3分； (4) 不提供的不得分。	10分
质量价格保证	质量价格保障措施：面向学校师生提供服务的优惠政策，优惠条款的合理性、实用性、可行性；并承诺不超出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提供货物或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市面上基本价格，若违背此承诺，采购人将进行罚款或终止合同。提供承诺函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5分
员工管理与培训	具有《员工工作手册》，根据内容的完整性、约束性、惩处原则等进行评价：优5分；良3分；一般1分；无0分。	5分
管理制度	建立有管理制度（包括货源采购管理、经营管理、房屋消毒管理、配送应急措施、安全保障管理、消防安全措施、安全用电方案、应急事件处理预案、设备设施管理、垃圾清运等）： (1) 优：20分； (2) 良：11~19分； (3) 一般：1~10分； (4) 无任何管理制度：0分。	20分
报价得分	服务方必须按照比选文件中“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参考标准”计算出标准承租价格后，并结合自身情况进行报价。（为避免恶性竞争，高于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范围报价的，按该“范围标准”最高标准纳入报价分计算得分。）	30分

	一、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范围： (1) 30-200 平方米：70-90 元/平方米/月； (2) 30 平方米以下：100-120 元/平方米/月。 二、报价计算公式： (1) 服务方若投报 30-200 平方米服务点，报价分计算公式如下： $(\text{响应报价}-70) \times 1.5 = \text{报价分}$ (2) 服务方若投报 30 平方米以下服务点，报价分计算公式如下： $(\text{响应报价}-100) \times 1.5 = \text{报价分}$ 响应报价高于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范围报价的，按 30-200 平方米最高标准 90 元，30 平方米以下最高标准 120 元”纳入报价分计算，报价分满分为 30 分。 三、提别提醒： (1) 服务方必须按照“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范围”内规定的价格进行报价； (2) 服务方必须按照比选文件要求进行单价报价，即每月支付费用，且每月支付费用单价须与年度计算总价一致，不允许出现不一致情况。	
--	---	--

综合评分的评审因素是：价格、商务、技术、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评标时，比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服务方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服务方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注：除比选文件作出的具体规定外，服务方须提供与评分标准有关的证明材料供比选小组进行综合评审。

四、定标原则

1. 引进方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比选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排名最靠前的服务方。

2. 引进方按照比选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服务方顺序确定成交服务方。

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引进方可以与排位在中标服务方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服务方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组织引进。

3.1 排名第一的候选服务方，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3.2 经质疑，比选小组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中标服务方在本次引进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3.3 在签订引进合同前，引进方发现排名第一的候选服务方有实质性不响应引进要求的情况并得到比选小组复审确认的。

4. 综合得分第一的服务方可优先选择意向的服务地点进行服务，其余候选服务方根据最终得分高低，按顺序向引进方申请协商符合自身实际情况及意向的服务地点成为成交服务方，但须经引进方最终确认。

5. 各服务地点若只有一家服务方参与响应，则自动成为成交服务方，若有二家及以上服务方参与，则根据比选文件要求进行评审得出最后结果。

五、其他

1. 比选小组应在评审结束后编写**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1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1.2 获取比选文件的服务方名单和比选小组成员名单；

1.3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服务方的资格审查情况、服务方响应文件评审情况、比选情等；

1.4 提出的成交候选服务方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比选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比选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比选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服务方，引进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比选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比选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比选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 废标条款

2.1 出现影响引进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 因重大变故，引进任务取消。

第五章 引进内容及要求

一、具体位置：

（1）贵阳市花溪区董家堰村贵州民族大学花溪校区学生宿舍白美楼（A区：A-3～A-7）。

二、引进分类划分：

C包：其他类（A区：A-3～A-7），数量5间。

三、基本情况

（1）服务方可自行前往引进用房处现场了解位置状况、面积状况、学校师生情况等，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比选资料表”。

（2）服务期限：服务有效期至2023年6月30日，合同一年一签，按年收缴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每年按10个月缴费），不足一年的，按月计算，据实一次性收取，若服务方提前提出终止服务、出现转移服务事项，缴纳给引进方的相关费用，将不予与退还。服务方在服务期间对房屋的装修装饰、改造、物品等，由服务方自行负责，在服务期内的收益盈亏及存留问题，与引进方无关。期满后若还需重新引进，在相同条件下履约服务好的原服务方优先。

（3）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范围：

1、30--200平方米：70--90元/平方米/月；

2、30平方米以下：100--120元/平方米/月。

（4）履约保证金

1、30平方米以下：10000.00元；

2、30--200平方米：20000.00元；

成交服务方在合同签订前须向引进方缴纳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履行完相关义务后，无任何问题，引进方将一次性不计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5）风险抵押金

其他食品的服务方，还须提交食品安全风险抵押金，其他食品提交 2 万元，在签订合同前交到学校指定账户，服务期结束双方无异议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6）引进方式

采用在贵州民族大学官网、贵州民族大学资产处网页、招标代理服务方官网上发布比选公告的方式，面向社会接受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自然人、具备提供相关服务及服务能力且有规定的服务种类的国内服务方的服务，采用综合评分法选择服务方。

四、开业经营前置要求：成交服务方在开业前须报学校保卫、后勤处、管委会等相关职能部门，经职能部门牵头审核达到消防安全要求、用电安全要求等相关安全要求后，才能开展经营活动。未经安全审核擅自经营的，取消其经营资格，无条件退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二、引进规划

以下区域面积以双方实地测量面积为准。

花溪校区学生宿舍区白美楼一楼（A区）					
门面号/名称	A-3	A-4	A-5	A-6	A-7
面积	约 50.33m ²	约 91m ²	约 23.8m ²	约 34m ²	约 68m ²
服务项目	精品店	理发店	手机电脑维修店	奶茶店	眼镜店
项目类别	A-3~A-7 罗列的项目为引进方暂定，最终服务方所服务的类别可包含但不限于上述类别，但最终的服务类别须经过与引进方协商并得到同意后方可服务				

三、基本要求

（一）其他服务

1、服务方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自行办理有效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食品服务许可证、从业人员需取得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等，合法服务门面或用房，保证销售市场监管部门允许的安全、健康的食品及其他物品，不得售卖假冒伪劣产品。

2、成交服务方自主服务，并在服务场所显眼位置挂牌公示：经营人、服务期限、监督电话等内容，注明未经引进方书面批准，不得转让给第三方。

3、服务方在服务活动中如有无市场物价部门核定价格的商品，可自行定价，但不得牟取暴利，并制作价格牌实行明码标价，自觉接受政府部门物价监督。

4、服务方在服务期间，不得以服务状况不好或亏损为由拒交或少交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否则从保证金中减扣应承担的费用或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将房屋转让他人服务，否则将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并扣除全部的合同保证金。

5、服务方应按服务合同规定的时间（年度）缴纳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逾期不缴者从服务合同履行保证金中扣除，在保证金扣完后，将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6、服务方应按学校作息时间营业，遵守学校有关规章制度，不得影响学校教学和办公秩序。

7、服务期内，如政策调整、学校规划建设需要终止合同，服务方应无条件服从，收回房屋后按整个月退还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因违规而在服务一年周期中被提前收回服务权者，不予补偿。

8、禁止售卖酒，一经发现将按相关管理规定处理。

9、服务方在运营期间要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有关规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服务方应承担其全部赔偿责任，包括政府行政部门的所有罚款和法律责任。主动接受学校和食品卫生、安全消防等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四、其他要求

（一）在服务方服务期间，因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等与门面或用房服务相关的费用由服务方承担。服务方单独安装水、电等分表，相关费用由服务方承担。

（二）服务方须按引进时约定的服务项目进行服务，并可按自身服务需求可作进一步装修，装修方案在不影响引进方房屋主体结构、消防安全及不违反相关行政法规的前提下书面报告引进方，经引进方同意批准后方可实施，合同到期后，装修不得拆除，归引进方所有。

（三）在服务期内，该房屋的公共设施及所属设施、设备、装修、装饰部分引进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设备损坏的，服务方应立即负责修复并赔偿给引进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四）人员管理要求

1、服务方聘用的工作人员不得有违法记录，服务范围有专业要求必须经过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才能上岗。正式运营前必须将工作人员的花名册和档案资料交引进方备案。

2、劳动用工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3、服务方的员工食宿问题由服务方自行解决，禁止在服务用房中居住及使用明火。

4、服务方应对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并进行防疫、防火等各项安全教育，同时接受学校和相关部門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如果发生安全事故，所有费用及责任由服务方承担。

5、服务方须按时发放员工工资。如拖欠员工工资造成不良影响，学校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造成的一切纠纷和法律责任，由服务方负责。

（五）因如遇突发事件、政策调整、上级有关部门规定等不可抗力终止合同的，双方互不进行经济补偿。

（六）合同期内成交服务方所产生的行政处罚、债权、债务纠纷、劳动纠纷等均由成交服务方完全负责，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成交服务方无条件接受全校师生对服务点环境卫生、食品安全、营业时间、服务范围、服务态度、商品价格、校企合作等进行监督。

（八）服务期满后，成交服务方如通过相关引进程序中标，可继续进行服务管理；如未中标，成交服务方必须无条件于三日内撤出服务场所。合同期满三日内未撤出的，视为成交服务方放弃房屋内所有物品，由学校自行处置，同时成交服务方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所有法律责任由成交服务方承担。

（九）成交服务方履行合同义务之日起因个人原因无法进行履行合同义务，可向校方提出正当理由申请退出服务管理，在服务活动开始至退出时期间产生的费用以校方不再退还成交服务方。

（十）其他未尽事宜在服务合同中具体约定。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参考）

引进方（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双方在自愿、平等、等价有偿的原则下经过充分协商，特定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内容

1、甲方将位于_____省_____市_____区_____的区域有偿提供给乙方，由乙方为师生提供保障性服务。

2、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国有资产房屋面积为_____平方米。

3、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国有资产房屋含有：消防设施及供配电等设备。上述设备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包含在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有效期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同一年一签，期满后若需重新引进，在相同条件下履约服务好的原服务方优先。

第三条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及其它费用

1.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每年为_____元（人民币）（每年按 10 个月缴费，不足一年的，按月计算，据实一次性收取）。

2. 若服务方提前提出终止服务、出现转移服务事项，缴纳给引进方的相关费用，将不予与退还。服务方在服务期间对房屋的装修装饰、改造、物品等，由服务方自行负责，在服务期内的收益盈亏及存留问题，与引进方无关，装修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用途，服务期满，装修归甲方所有，甲方不对乙方的装修给予任何补偿。

第四条 保证金的收取

1、履约保证金：服务方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引进方指定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服务有效期内无违约行为的，服务期满后无息一次性返还。

2、风险保证金：服务方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引进方指定账户提交风险保证金_____元（人民币），服务有效期内未发生责任事故的，服务期无息一次性返还。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

- （1）甲方所提供的经营所需的房屋，确保符合安全规定并能够正常使用。
- （2）甲方负责将水、电接至门面一米范围内，内部管线及相关设施设备由乙方自行负责。
- （3）在服务期内，甲方不得在同一区域再次引进同类服务方。

2、乙方

（1）乙方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自行办理有效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食品服务许可证、从业人员需取得的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等，合法服务门面或用房，保证销售市场监管部门允许的安全、健康的食品及其他物品，不得售卖假冒伪劣产品。

（2）乙方在服务活动中如有市场物价部门核定价格的商品需按核定价格，如无市场核定价格，可自行定价，但不得牟取暴利，并制作价格牌实行明码标价，自觉接受甲方管理部门及政府部门物价监督。

（3）乙方在服务期间，不得以服务状况不好或亏损为由拒交或少交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否则从保证金中减扣应承担的费用或赔偿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借口将房屋转让他人服务，否则将终止合同，收回房屋，并扣除全部的合同保证金。

（4）乙方应按期缴纳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逾期不缴者从服务合同履行保证金中扣除，在保证金扣完后，将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5）乙方应按学校作息营业时间营业，遵守学校有关规章制度，不得影响学校教学和办公秩序。

（6）服务期内，如政策调整、学校规划建设需要终止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服从，收回房屋后按整月退还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因乙方违规而在服务一年周期中被提前收回服务权者，不予补偿。

(7) 禁止售卖酒，一经发现将按相关管理规定处理。

(8) 乙方在运营期间要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学校有关规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服务方应承担其全部赔偿责任，包括政府行政部门的所有罚款和法律责任。主动接受学校和食品卫生、安全消防等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9) 乙方因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等或与用房服务相关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单独安装水、电等分表，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须按引进时约定的服务项目进行服务，并可按自身服务需求可作进一步装修，装修方案在不影响引进方房屋主体结构、消防安全及不违反相关行政法规的前提下书面报告引进方，经引进方同意批准后方可实施，合同到期后，装修不得拆除，归引进方所有，装修费一律不补偿。

(11) 在服务期内，该房屋的公共设施及所属设施、设备、装修、装饰部分引进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设备损坏的，服务方应立即负责修复并赔偿给引进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2) 成交服务方履行合同义务之日起因个人原因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可向校方提出正当理由申请退出服务点服务管理，在服务活动开始至退出时期间产生的费用，引进方不再退还成交服务方。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将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_____元人民币（按年收取，每年按 10 个月缴纳，不足一年的，按月计算，据实一次性收取）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如规定时间内甲方未收到乙方应缴纳的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的，将视为乙方放弃服务资格。

第六条 延续服务

在服务有效期满后，若需延续服务，在同等条件下服务期内履约好的原服务方有优先延续服务权。

第七条 其它

1、甲方和乙方中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变更、企业迁址、合并，不影响本合同继续履行。变更、合并后的一方即成为本合同当然执行人，并承担本合同的内容之权利和义务。

2、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双方订立补充协议，接到函件方在十天内书面答复对方，在十天内得不到答复视同同意，最后达成补充协议。

3、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责任。

4、乙方营业时间须学校规定执行。

5、在合同有效期内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单方面提高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乙方有权拒绝支付超额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

6、任何一方单方面取消、终止合同，应提前二个月通知对方。

7、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支付所有应付款项属于乙方违约，每逾期一天，除付清所欠款项外，每天向甲方支付所欠款 1%的违约金。超过 60 日甲方有权采取措施，收回房屋。

8、因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时，不视为违约。甲方应将乙方已预交的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退还给乙方。

9、因甲方原因使乙方未能正常营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第八条 合同生效、纠纷解决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或个体自然人签字盖章，乙方按规定交付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后生效，即具有法律效力。

2、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

第九条 补充条款：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或个体自然人：_____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或个体自然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注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帐 号：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本合同为参考模板，最终以与甲方约定签订的内容为准。

第七章 响应文件

（此页为响应文件封面格式，制作标书时，删去本行文字）

响 应 文 件

（请在此位置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方名称: (公章)

服务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磋商一览表格式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门面号：

项目编号：

序号	单价（元/月）	年度合计金额（元） （按 10 个月计算）
1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请服务方按所投服务地点及磋商文件要求逐项填写。

（2）供应商不能以价格折扣、价格优惠等方式对磋商一览表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改或调整。

（3）服务方必须按照“国有资产有偿使用费范围”内规定的价格进行报价；

（4）服务方必须按照比选文件要求进行单价报价，即每月支付费用，且每月支付费用单价须与年度计算总价一致，不允许出现不一致情况。

1.各种方案（格式自拟）

2. 相关说明资料

服务方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3.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格式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年月日（项目编号： ）的比选邀请, 本签字人_____（授权代表）愿意参加谈判，提供比选文件规定要求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_____	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姓名）在（服务方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服务方名称）的法定代表人（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授权无效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并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授权无效
---	---

服务方名称及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公章)

5.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服务者）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服务方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服务方授权（服务方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服务方的合法代理人，代表我服务方全权办理对（项目名称）的报价、比选、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服务方对被授权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签名：服务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职务：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并在粘贴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并在粘贴接缝处加盖公章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并在粘贴接缝处加盖公章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并在粘贴接缝处加盖公章

服务方名称及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说明：服务方应准备与比选文件正本一致的“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各一份及身份证原件，以备比选会场查验。

6. 同意比选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比选文件条款声明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引进项目的服务及服务的比选引进，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比选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服务方的内容，我方同意比选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服务方（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姓名（印刷体）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年 月 日

7. 成交代理服务费确认书格式

成交代理服务费确认书

致：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经引进方、招标代理机构和服务方协商，本次____（引进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成交代理服务费向成交服务方收取。若我单位成交，将向贵单位支付 XXX 成交代理服务费。

服务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服务方地址：_____

年 月 日

8.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 贵州卫虹招标有限公司

我服务方承诺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引进过程中（包括比选报价、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使用过程）发现我服务方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服务方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服务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引进方或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服务方（公章）：_____

法定地址：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姓名（印刷体）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年 月 日